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思县自然资源局的上思县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上思县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国生态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8016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20.13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[公章(CA 签章)，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]：中国生态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 
日 期：2022年10月15日

